

证券代码：300856 证券简称：科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8

债券代码：123192 债券简称：科思转债

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债券代码：123192 债券简称：科思转债
- 调整前转股价格：52.03 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25.27 元/股
-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4 年 5 月 17 日

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80 号）同意，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7,249,178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724,917,800.00 元。公司可转债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科思转债”，债券代码“123192”。

根据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

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n + 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公司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予以制定。

二、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拟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69,333,48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54,000,230.5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增加股本 169,333,487 股；本次权益分派不送红股。

在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情形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进行调整。

由于前述利润分配的实施，根据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科思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前“科思转债”转股价格为 52.03 元/股，调整后转股价 = (调整前转股价 - 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 (1 + 转增股本率) = (52.03 - 1.5) / (1 + 1) = 25.27 元/股（四舍五入），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5 月 17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三、其它说明

公司可转债转股的起止日期：2023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9 年 4 月 12 日。

特此公告。

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0日